附件1

高等教育学科建设专项课题申报细则

一、目的及意义

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深化学科建设的部署要求，推动建立健全科技发展、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，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，助推我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助力教育强省建设。

二、申报对象及条件

课题主持人须为本校一流学科建设方向副高级以上的专任教师、负责学科建设规划管理人员，以及省级有关研究单位从事学科建设研究和管理人员。

三、课题立项数和申报限额数

拟立项30项,申报限额60项。其中我校限额5项。

四、课题指南

1.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机制研究

2.深化江西高校“四新”（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）建设研究

3.江西高校学科专业与区域发展匹配度研究

4.人工智能赋能学科建设与发展研究

5.江西高校新兴学科、交叉学科建设战略布局与实施研究

6.地方高校高水平学科交叉中心建设与发展研究

7.创新学科交叉融合人才培养模式研究

8.重大学科交叉融合成果转化研究

9.江西高校与省外高水平大学共建江西高等研究院研究

10.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分类发展研究